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5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王贤兵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
选举王贤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。（简历附后）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

经公司董事长王贤兵先生提名，聘任周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涂立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李凯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（简历附后）

(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

(三)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

经公司总经理周强先生提名, 聘任涂立俊先生、张勇先生、刘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 聘任孙丽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(简历附后)

(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

(四)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, 选举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:

1、战略委员会委员: 王贤兵、周强、王静、汪胜、杨开

主任委员: 王贤兵

2、审计委员会委员: 汪胜、杨开、陶涛、周强、涂立俊

主任委员: 汪胜

3、提名委员会委员: 陶涛、汪胜、杨开、王贤兵、周强

主任委员: 陶涛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: 杨开、汪胜、陶涛、王贤兵、周强

主任委员: 杨开

(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)

本公司独立董事汪胜先生、杨开先生、陶涛先生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:

1、本次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;

2、同意上述董事会决议的有关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6日

附简历：

董事长：

王贤兵先生，1965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正高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武汉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助理、武汉市自来水公司副经理、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总经理：

周强先生，1973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硕士学位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武汉市自来水公司制水部副经理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水业发展部副经理、武汉水务建设工程公司副经理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水业发展部党委书记、经理；武汉市信息管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市城建基金办污水全收集全处理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党委书记、主任，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党委委员，武汉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：

涂立俊先生，1959 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，享受武汉市政府专家津贴。曾任武汉市自来水工程公司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，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管网管理部部长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，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副总经理：

张勇先生，1976 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硕士学位，注册建造师,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武汉水务建设工程公司副经理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管网管理部部长、用户报装办主任；武汉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，武汉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副总经理：

刘宁先生，1963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（经济学硕士）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计划部部长，副总经理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财务负责人：

孙丽女士，1977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历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、部长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证券事务代表：

李凯先生，1978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职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宗关水厂生产技术部、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制水部生产技术科，现任职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